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志

林业志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志出版社出版

doc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福建省志

林业志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志出版社出版

一九九六年三月

责任编辑:林 浩
贺 伟

福建省志·林业志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

方志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丰台区北铁匠营108号 邮政编码:100075)

新华书店经销 福州市鼓楼印刷精装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16}$ 30.25 印张 16 插页 736 千字

1996年3月第1版 199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3500

ISBN 7-80122-077-3/S·1

定价:80元

ISBN 7-80122-077-3



9 787801 220776 >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福建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刘学沛(专职)
副主任：阮荣祥 周一风 叶双瑜 艾光 陈俊杰
唐天尧(专职) 卢美松(专职) 陈贤美(专职)
委员：陈世谦 林强 陈明端 卢增荣 赵觉荣 张梁
马长冰 林炳承 封建安 吴若三 李联明 张振郎
魏忠义 陈挺成 郑则梅 林国清 杨加清 林寿琦
林育辰 倪健鹤 潘心雄

曾在本编纂委员会任职的人员

主任：陈明义 张立
顾问：张格心
副主任：(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仲莘 王景阁 计克良 刘玉芳 许怀中 杨华基
陈树田 陈肇胜 顾耐雨 高一哨 程科 舒风
游嘉瑞
委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宠 王捷 王立勋 王能光 刘立身 刘学沛
庄晏成 任开国 江堤端 李力 李智 李璞
李英标 李宗时 李德安 张荣彩 张瑞尧 汪子英
沈继武 邵正元 杨思知 杨理正 陈俱 陈一琴
陈营官 吴玉辉 林光楚 林志群 林祥瑞 周力文
周其祥 赵文才 郑心坦 郑学檬 顾铭 凌家榆
曹尔奇 黄杰 黄心炎 黄文麟 黄启权 黄寿祺
傅圭璧 傅家麟 谢水顺 雷恒春 蔡望怀 廖彩玲
薛祖亮

《福建省志·林业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傅圭璧 王立勋
副主任：俞新妥 张建国 包应森 王衍序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立勋 王钧泽 王衍序 包应森 刘大林
刘章锦 朱建华 卢衍功 陈成农 陈国经
吴炳清 张琅 张建国 张麟邨 林平
林杰 林元祥 林思明 郑力为 郑义鲁
施天锡 胡恕 胡海钦 钟庆烈 俞新妥
黄平江 傅圭璧 潘汝治

主编：张琅

副主编：（以姓氏笔划为序）

陈成农 林文芳 林元祥 胡恕 胡海钦

参加编写和提供材料人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万泉 王玉成 王文斌 王礼金 王金礪
尤祖约 尤国纲 方金腾 车荣铭 冯诗根
邱子林 倪传彪 汤亮华 苏水宝 李茂
李玉科 李文善 李岱一 李兆明 李宝银
李绍安 李祖贻 李秉生 刘文彬 齐清琳
杨菁 杨式雄 张锁聘 陈琥 陈开杰
陈贞础 陈长坤 陈尚韬 陈炳芳 陈建诚
陈孝纯 陈祖庆 林大家 林水治 洪义仲
洪海东 高兆蔚 高秀华 徐永辉 梁尚友
翁玉霖 饶智生 傅先庆 潘希 廖金荣
黎聪

提供照片人员：郑义鲁 李开远 许一鸣 高长福
郑升亮 翁卫真 程文峰 林群英

《福建省志·林业志》审稿人员

唐天尧 唐景琨 陈开信 陈传馨 施宝霖

《福建省志·林业志》验收小组

刘学沛 唐天尧 卢美松 陈贤美

《福建省志》凡例

一、编修本志旨在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提供省情基础资料,对人民对后代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并为编修国史、省史及各专业专题研究提供系统的地情资料。

二、全志由总概述、大事记、地图集、专业分志、人物志和附录等部分组成。

总概述:简括综述全省社会重大变革、各业概貌及发展趋势,为提挈全志的纲要。

大事记:以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依时序记述全省政治(包括军事)、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大事、要事、新事,以反映本省社会历史发展的总进程。

地图集:绘辑地图,展示全省历史沿革、行政区划、自然地理、自然资源以及经济地理概况,以呈现省区环境的独特性和域内分区的差异性,以与志文相辅。

专业分志:按当代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设全省各专业分志,专业分志一般先按本专业结构分工设置章节,后各循时序记述发展的历史与现状。

人物志:立传记述对本省社会发展有重要作用或重大影响的本省籍和外省籍、外国籍人物,以及对省外乃至国外有重大贡献和影响的本省籍人物。在世人物依例不立传。此外,设人物表以存名人,设英名录以彰烈士。

附录:以辑存地方文献及要目,记叙本届纂修省志始末。

三、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取裁史料。

四、本志贯通古今,上限不限,依各分志的实际历史情况,尽可能上

溯至事物的发端,下限力争写到完稿之年。

五、本志详近略远,立足当代,以记述全省近现代、当代史事为重点,注意突出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充分反映环境、资源和社会发展的基本面貌,着力体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过程,并反映历史发展的经验与教训。

六、本志历史纪年,凡1949年10月1日以前的,一般标示朝代、年号、年份,括弧内注公元纪年;1949年10月1日起,一律以公元纪年。

七、本志对各个时代的政权机构、官职、党派、地名,均以当时名称或通用之简称记述。古地名均括弧注明今地名,乡、村地名则冠以县名。

人名,除引文外,一律直书姓名,不加称呼,不冠褒抑之词。

凡外国的国名、地名、人名、党派、政府机构、报刊等译名,均以新华社发表的或社会上公认的译名为准。

各种机构、会议、文件等名称在首次使用全称后,如名称过长,又多次出现的,则在第一次出现时括弧注明简称,以便再用。

八、本志一律用规范的语体文,记叙体,用第三人称书写。

九、本志所用数字,统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1987年1月1日联合通知中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为规范。

十、本志使用的计量单位名称、符号,均按国务院1984年2月27日颁布的《关于在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历史上使用的旧计量单位,一般照实记载,并尽可能括弧注明今值。

十一、本志录用的统计数据,一般以国家统计部门的数据为准。凡用编者调查核实的数据,均加页下注说明。

十二、本志采用的一般资料不注明出处,但引文、辅文和需要注释的专用名词、特定事物,均加页不注。

编辑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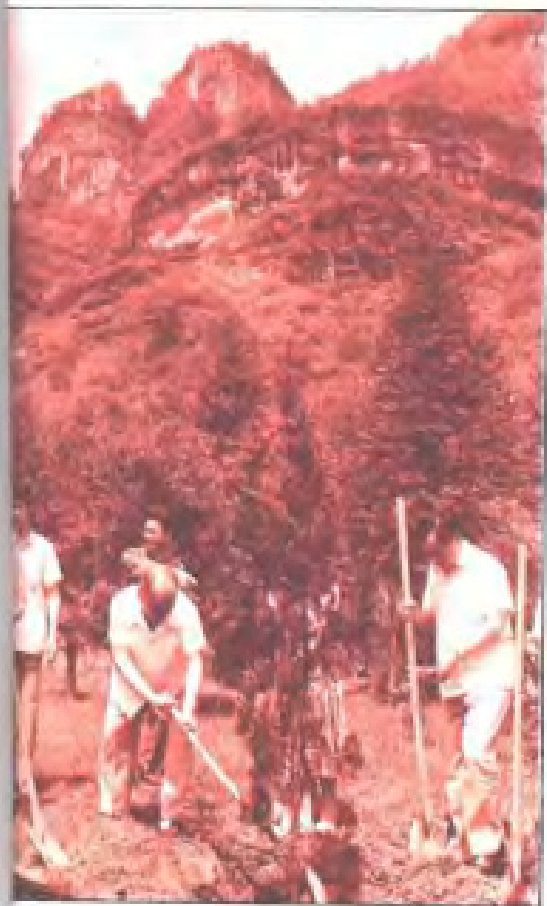
一、本志书的资料主要来源于省档案馆、省林业厅档案室,小部分的资料由省图书馆、国家第二历史档案馆以及有关单位提供。统计数据主要依据福建林业统计汇编,有的数据来自专项统计资料。

二、本志书下限截止于 1990 年。“三、五、七”造林工程,基本消灭全省荒山,是一件跨年代的宏伟工程,因此延续记述到 1992 年。概述和附录二部分内容延伸到 1993 年。森林资源的有关数据,限于复查时间,故取 1988 年的数据。

三、本志书共分 8 章,其中第四章森林工业按现代林业分工设节。



1982年12月20日邓小平同志在厦门万石山公园植树



1983年11月国家主席李先念视察闽北林区

1987年5月12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彭真在武夷山植树



福建省直机关干部到福州郊区义务植树

沿海沙滩风口造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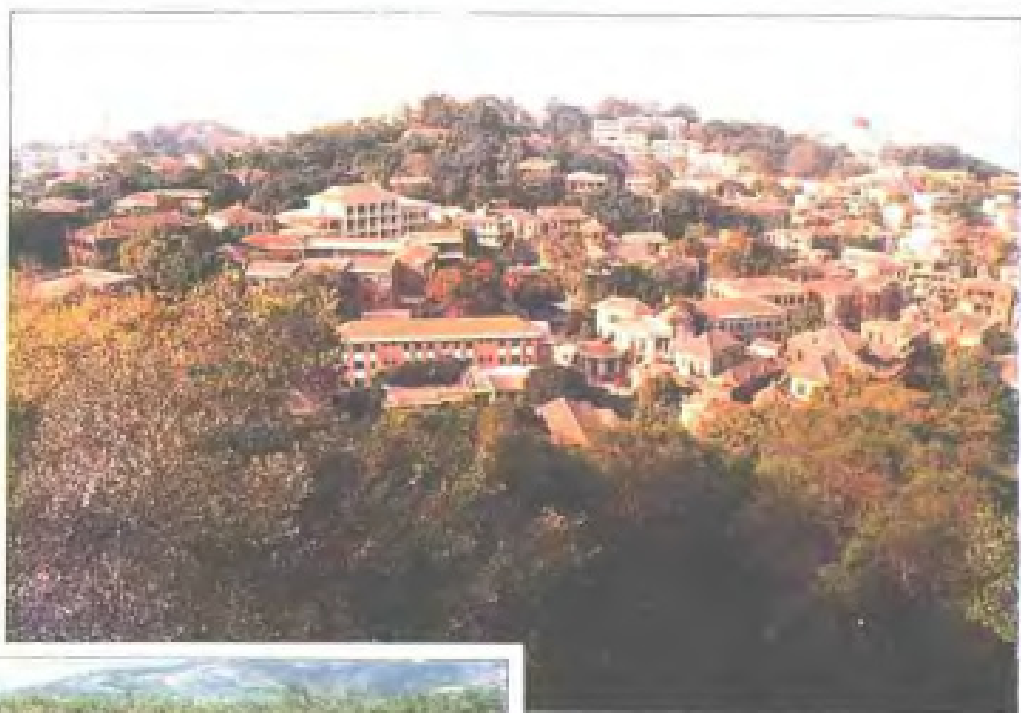
选用良种 培育壮苗

高标准整地建设用材林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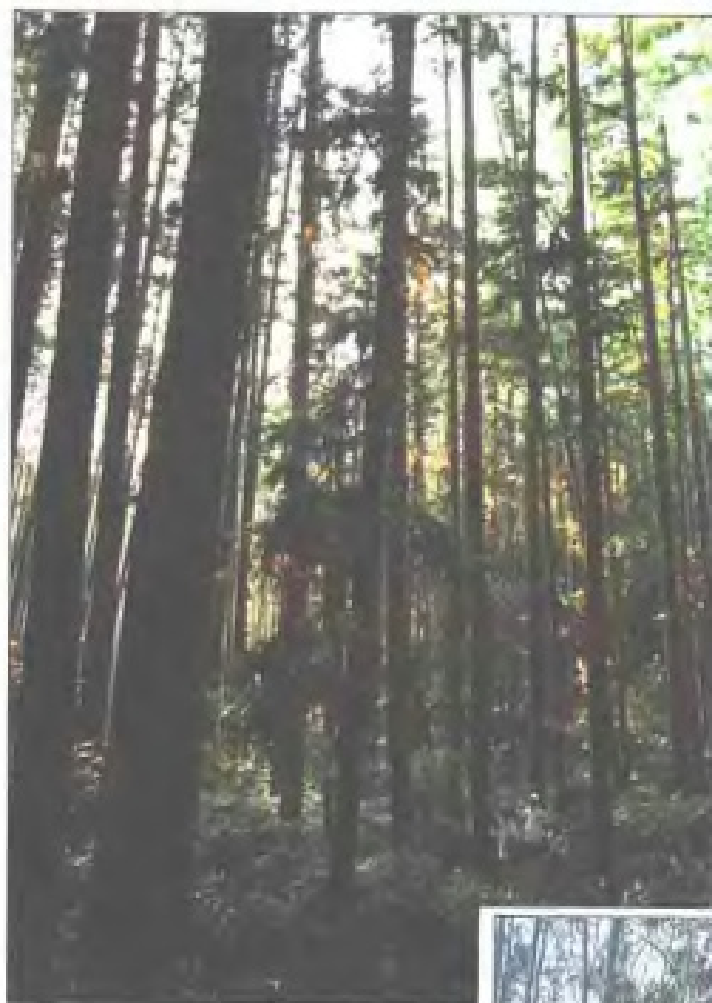
沿海防护林基干林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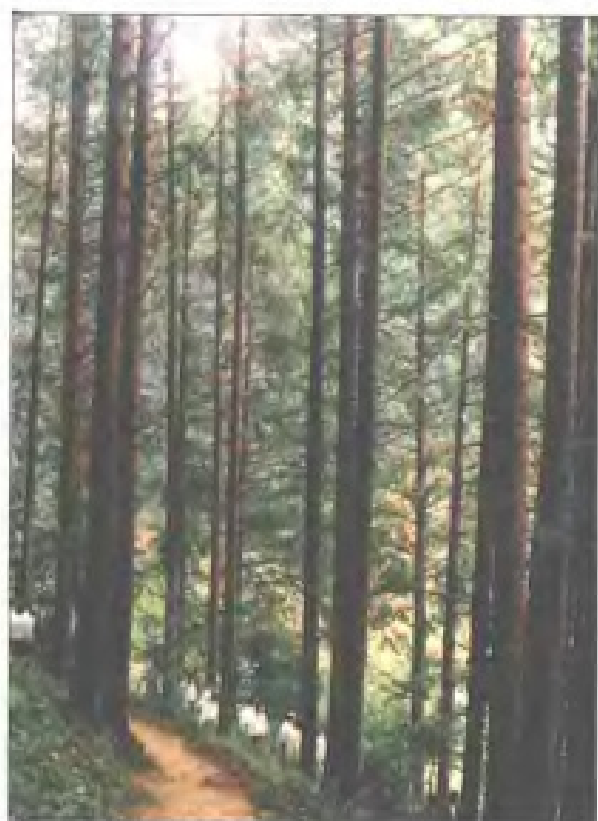
厦门城市绿化一角



江岸绿竹



南平溪后村安曹下
杉木丰产林



国营华安金山林场
人工杉木丰产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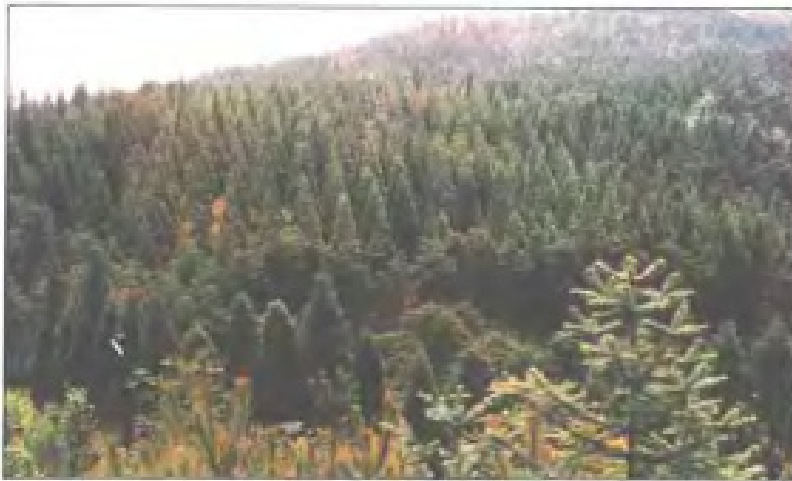
闽南柠檬桉用材林



闽西北的人工马尾松林



建阳黄坑毛竹丰产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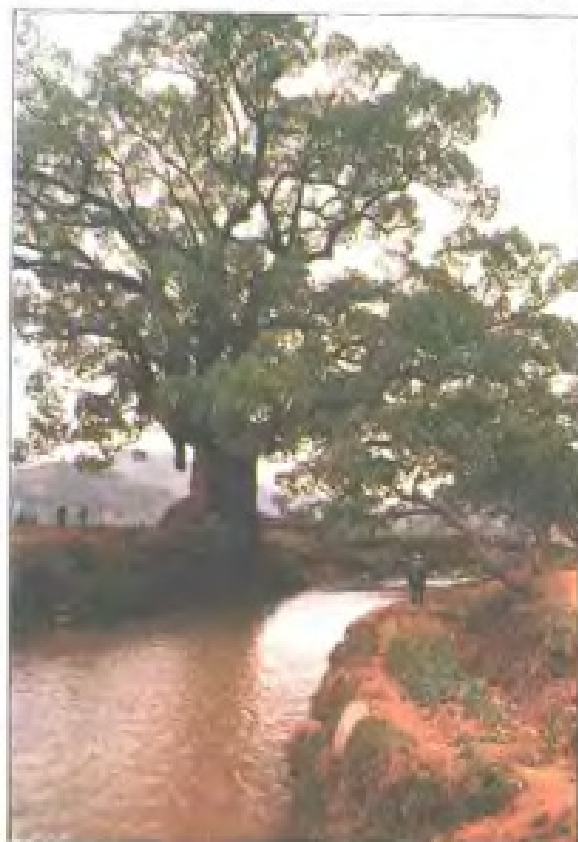


国营霞浦杨梅岭林场
人工柳杉林



山地果园

德化小湖村千年古樟树



同安虎头山的相思树



屏南路下村的杉木王

国家一级保护树种 壳杉





国家二级保护树种——银杏

国家三级保护树种——闽楠



国家二级保护树种——红豆杉

国家二级保护树种——水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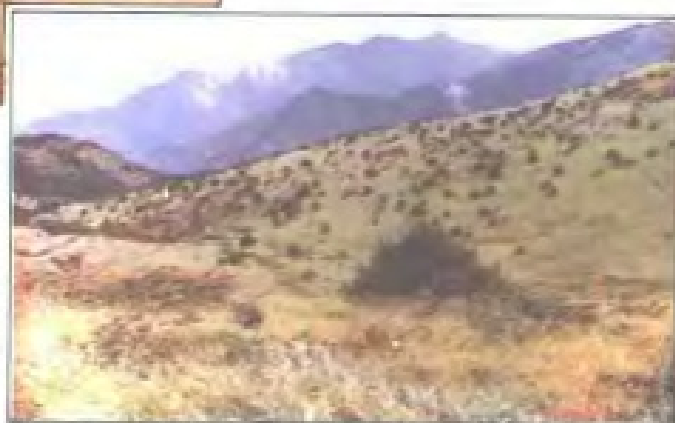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武夷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自然博物馆



海拔 2158 米的华东屋脊——
黄岗山的松林草甸

中外专家在梅花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考察华南虎踪迹





海拔 1856 米的戴云山
自然保护区主峰



永安天宝岩自然保护区针阔混交林

三明格氏栲自然保护区森林景观





鸟类专家在屏南宜洋自然保护区为鸳鸯环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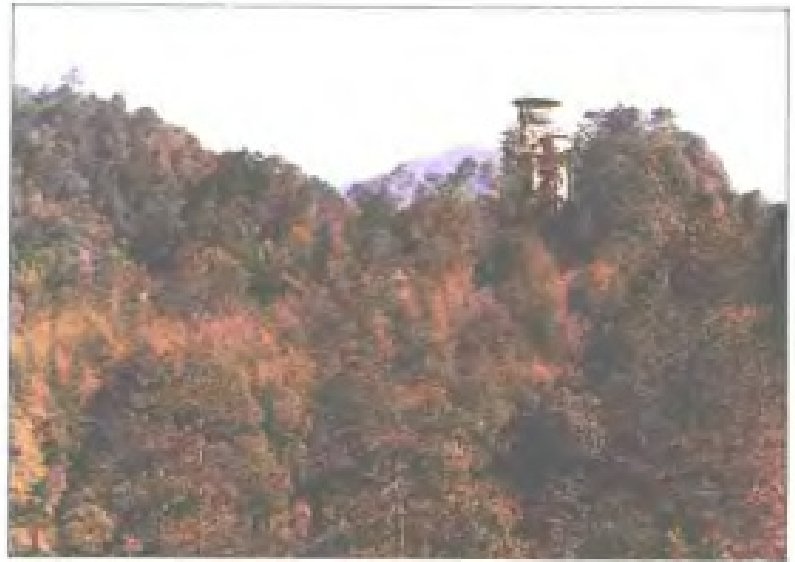
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猕猴



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白鹤



清代竖立的护林禁碑



森林防火瞭望台



防治森林病虫害



生物防火带



毛竹山傍



木材流送



森林采伐



邵武二都林业采育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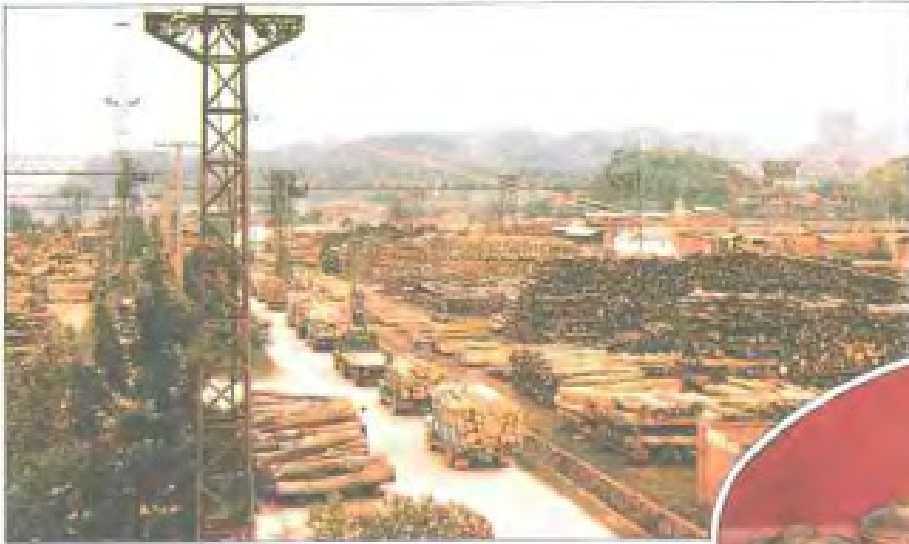
福州人造板厂中密度车间



三明联合板厂

邵武刨花板厂控制室





永安贮木场木材堆头

木制茶具



松香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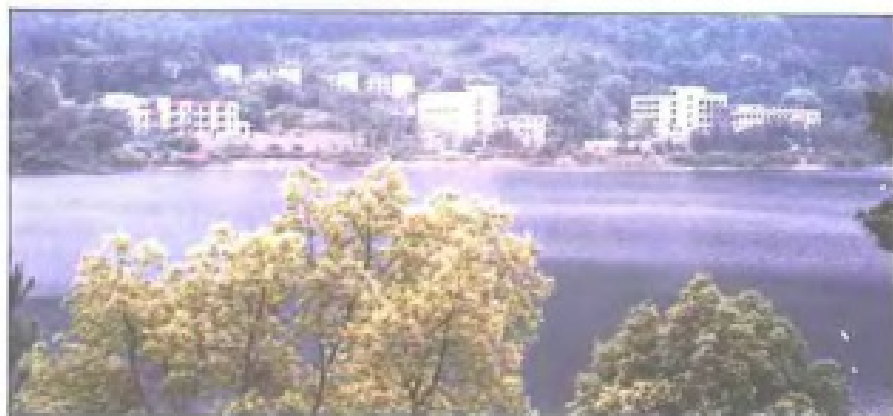


竹制用具



仿古家具

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所



林业专家考察毛竹丰产林



顺昌县林业科技大楼



三明岩前林业工作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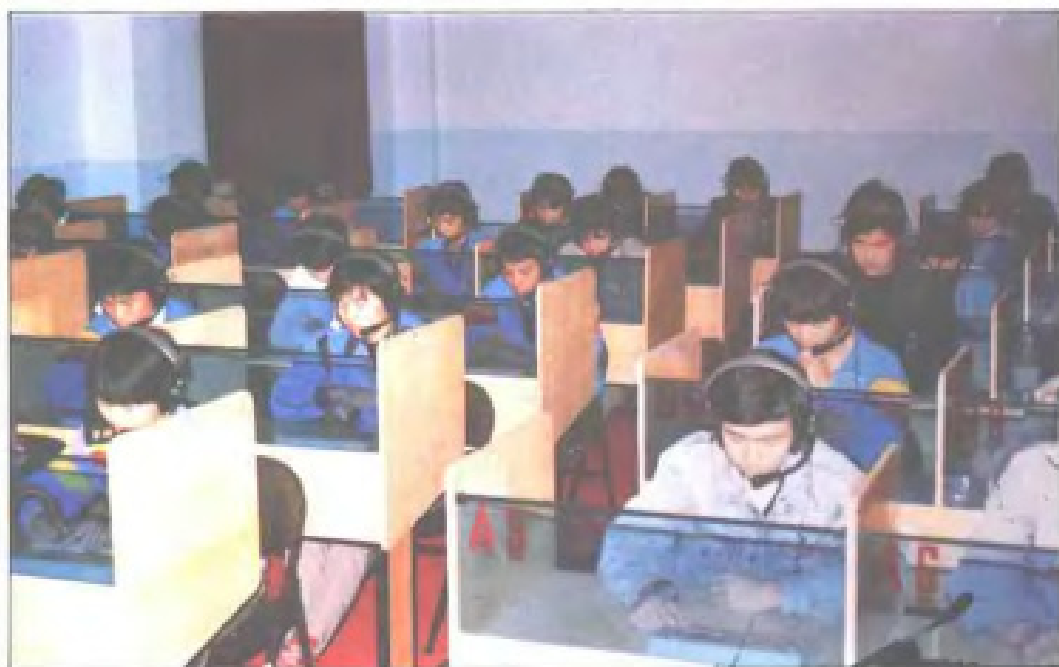


三明林业学校教学大楼



外国专家考察建瓯县林业
科技中心杉木组培育苗

福建林校电化教学



目 录

概述	(1)
第一章 森林资源	(11)
第一节 林木资源	(12)
第二节 森林副产资源	(31)
第三节 森林动物	(38)
第四节 森林资源调查管理与林业区划	(40)
第二章 森林培育	(51)
第一节 林木种苗	(52)
第二节 植树造林	(66)
第三节 育林	(111)
第三章 森林保护	(121)
第一节 林政管理	(122)
第二节 山林权属	(129)
第三节 森林防火	(140)
第四节 森林病虫害防治	(145)
第五节 自然保护区	(153)
第六节 打击毁林犯罪	(161)
第四章 森林工业	(165)
第一节 木材生产	(166)
第二节 木材运输	(181)
第三节 木竹购销	(190)
第四节 木材加工	(217)
第五节 林产化工	(227)
第六节 林区建设	(237)
第五章 经济组织	(256)
第一节 国营林业经济组织	(256)
第二节 集体林业经济组织	(279)
第三节 个体经济	(284)
第六章 经济管理	(287)
第一节 计划管理	(287)
第二节 财务管理	(292)

第三节 价格管理	(313)
第四节 基建管理	(327)
第五节 劳动工资管理	(334)
第七章 科技教育	(344)
第一节 科技	(344)
第二节 教育	(365)
第三节 宣传	(375)
第八章 林业机构	(381)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	(381)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382)
附录	(401)
附录一 大事年表	(401)
附录二 林业政策法规文件选辑	(425)
附录三 福建省林业系统劳动模范与先进生产(工作)者名单	(460)
附录四 1990年福建省林业系统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名单	(464)

概 述

福建省位于东经 $115^{\circ}50'$ ~ $120^{\circ}43'$ 、北纬 $23^{\circ}33'$ ~ $28^{\circ}19'$ 之间，地处亚热带，林木生长的自然条件十分优越。境内山地广阔，主要山脉有绵亘西北边界的武夷山脉和纵贯中部的鹭峰山脉、戴云山脉、博平岭山脉。全省地貌以丘陵低山为主，地势大体由西北向东南逐渐降低，倚山面海。主要土壤类型有红壤、黄壤、砖红壤性红壤等，土层深厚。全省林业用地面积中，立地肥沃和较肥沃的占 28.35%，立地中等的占 58.8%，适宜林木生长。西北部有山岭屏障，既可阻挡或减弱寒潮的南侵，又可截留来自海洋的湿热气团，亚热带季风气候显著，全年温和湿润。年平均气温 17° ~ 21°C ，平均无霜期 240 ~ 330 天，年平均降水量 1400 ~ 2000 毫米。

考古材料证明，5000 年前，全省的土地几乎到处都覆盖着茂密的森林；目前少林的沿海地区也是森林密布，鸟兽繁多，分布着以栲、栎为主的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常有虎、象、熊、鹿等野兽出没。晋江县深沪湾海底保存着距今 7500 年前，以油杉属植物为主的古森林遗迹。《汉书》记载，距今 2000 年前，福建地区“行数百千里，夹以深林丛竹；水道上下击石，林中多蝮蛇猛兽”。宋梁克家《三山志》描述，福州一部分辖区，在唐初还是没有完全开发的原始林区，“穷林巨涧，茂木深翳，少离人迹，皆虎豹猿猱之墟”。

宋代，福建森林资源的开发利用逐步扩大，但仍保存有大量的天然森林。元至元年间（1264 ~ 1294 年），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的游记记载，建瓯、建阳一带为森林茂密、野兽出没的地方。从福州“向东南走六天……那里有极大的森林，有许多树出产樟脑”。明末清初，商品木业逐渐兴起，直至民国时期，福建省成为国内三大木材产区之一。由于战乱频繁，森林滥伐，资源破坏日益严重。民国 23 年（1934 年），实业部公布福建省林地面积 8897.17 万亩，森林 3168.55 万亩，平均每人占有森林 3.15 亩。据旧资料估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福建省林木总蓄积量为 1.2 亿立方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福建省是南方重点集体林区，在南方 48 个重点林业县中，占有 28 个（分布在南平、三明、龙岩等地、市）。据 1988 年调查，全省林业用地面积 897.90 万公顷，占全省土地总面积 1214 万公顷的 73.9%。其中有林地 500.34 万公顷，占林业用地面积 55.7%；疏林地、灌木林地和未成林造林地 147.39 万公顷，占 16.4%；无林地 250.17 万公顷，占 27.9%。全省森林覆盖率 43.2%（不含灌木林地为 41.2%），活立木总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蓄积量 3.79 亿立方米。在有林地面积中,用材林 338.06 万公顷,占 67.6%;竹林 60.92 万公顷,占 12.2%;防护林 22.39 万公顷,占 4.5%;薪炭林 19.26 万公顷,占 3.8%;经济林 56.58 万公顷,占 11.3%;特种用途林 3.13 万公顷,占 0.6%。按全省人口 2889.05 万人平均,每人占有森林面积 0.18 公顷,活立木蓄积量 13.1 立方米。

福建省植物种类有 4500 种以上,其中,国家重点保护的植物 45 种,木本植物 1900 余种,用材树种约有 400 多种。马尾松、杉木是主要优良用材树种。在全省有林地面积中,马尾松林 153.65 万公顷,占 30.7%;杉木林 100.44 万公顷,占 20%。省内珍贵的树种还有:樟、楠、银杏、华东黄杉、格木、花榈木、石梓等。

福建有陆生野生动物 800 多种,包括兽类 110 种、鸟类 543 种,爬行类 115 种,两栖类 44 种。属于国家法定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有华南虎、云豹、白鹳、蟒蛇等 147 种。

二

早在远古时期,福建先民已开始采伐利用森林木材。以后世代相传,不断加强森林经营管理,发展人工造林、育林和林产工业,逐步形成林业生产体系。考古材料证明,商周时期,福建采伐利用竹、木的技术,已有相当高的水平。武夷山发现的船棺制作年代远在公元前 2000 年左右。船棺是用两根质地坚硬的楠木剝成,砍凿修削极为整齐,棺内有雕刻的龟型木盘和编织精细的竹席。春秋战国时期,福建沿海制造木船技术发展较快。连江县浦口发掘的一艘战国末期(公元前 290—100 年)的独木舟,长 7 米,宽 1.6 米,船体是用大樟木树干挖凿制成。明黄仲昭《八闽通志》载,三国东吴在福建设立典船校尉和船屯(船场),“主谿徒作船于此”。这是福建最古老的造船基地之一。

早在秦、汉福建已开始经营林木花卉。南北朝时,有成片造林的文字记载。刘宋元嘉元年(424 年),建安郡守华谨之,倡导植松 1.5 万株于今建瓯县黄华山麓。刘宋元徽元年(473 年),吴兴(今浦城)县令江淹作《闽中草木颂》15 首,称赞人工培植的杉、桤、相思、豫樟、棕榈、杨梅、山桃、石榴、金桔等。其中《杉颂》描绘了一小片人工杉木林,“独秀青崖,群木敛望,杂卉不窥”。后魏贾思勰《齐民要术》记载:“杨桃子生晋安侯官(今福州闽侯)。”南齐谢朓写诗描述,晋安“南中荣桔柚”,说明当时福建经营的果树,有的已闻名全国。唐代,福建经营杉、竹、果、桑、茶渐盛,城邑、驿道的绿化和村边、宅旁、寺庙、景区的植树也渐兴起。黄连峒(今宁化县)人巫罗俊,开山伐木,浮筏于吴,获厚资以归;小溪场(今安溪县)开征竹木税^①;建瓯县产的“北苑”茶,列为贡品。唐景云二年(711 年),泉州建城,先植刺桐为界。现已发现不少唐代所植、存活至今的古树,如武平县永平乡唐屋村的 4 株杉木,德化县小湖和泰宁县龙湖的巨樟,泉州市开元寺的古桑,长汀县旧试院柏树,永春县一都的柳杉等。

宋代,福建发展成为全国有名的林、果产区,杉、茶、纸、笋为四大特产,造林绿化已

^① 朱维干:《福建史稿》。

具相当规模^①。宋代规定,“凡县令,在任期内就必须栽树3~6万株”^②。福州历任郡守如蔡襄、张伯玉、程师孟等都倡导种植榕树,“绿荫满城、暑不张盖”^③。建安郡守韩元吉栽松万余,涵养水源。宋代诗人歌咏植树的不少。朱熹在建阳芦山上结草堂“晦庵”,“自谷口植杉绕径,西循小山而上,以达于草堂”,自题《杉径》、《中峰杉径》诗两首。建阳县令刘克庄有《种竹》诗云:“借居未定先种竹,为爱疏声与薄荫”。程师孟离任时,诗咏植榕:“三楼相望枕城隅,临去重栽木万株。试问国人行住处,不知还忆使君无?”。蔡襄为福建路转运使时,广植行道树。有诗歌颂曰:“道边松,大义渡(今属福州市)至漳泉东;问谁植之我蔡公,岁久广荫如云浓;行人六月不知暑,千古万古长清风”^④。宋代,福建的木竹生产加工已相当发达,沿海地区用本省出产的大宗木材建造无数海船。北宋《太平寰宇记》中,把海舶列为泉州、漳州土产,全国著名。闽西北林区盛产用嫩竹制造的书纸,建阳麻沙用此印刷了大量书籍,“号为图书之府”^⑤。

明代,林业经营和人工造林有较大发展。明《闽部疏》载:“闽山所产,松杉而外,有竹、茶、乌柏之饶;竹可纸,茶可油,乌柏可烛也”。《闽书·南产志》叙述杉木的主要产地,为延、建、邵、汀及福宁府,“是插而生者”。明黄仲昭《八闽通志》载,永春县人生女“课种百株,木中梁栋。其女及笄,籍作奁资”。木材贸易逐渐兴起。《明季北略》记述:“福建延汀邵建四府,出产杉木,其地木商,将木沿溪放至洪塘、南台(今皆属福州市)、宁波等处发卖。外载杉木,内装丝绵,驾海出洋。”汀江流域生产的,则水运至广东省潮州府。明朝,已有不少徽商到宁化县采购木材。崇祯年间(1628~1644年),宁化木商谢祥昌,“货巨木于扬州之瓜步。所运木筏,首尾互衔,蔽江极望。每筏役丁壮三四十人,合三百许众”。

清代,由于木材销路好,获利大,林区便有以人工栽植杉木为业的林农,并逐步形成租山、雇工、自耕、合伙、团体等多种经营形式。绿化造林和经济林的经营也逐步有所发展。晚清,地方官府已将林业作为富国裕民的重要政事之一,劝谕百姓多种树木。光绪初年,制定《福建省劝民种树利益章程》^⑥,此《章程》共16条,前8条阐述种树的利益,后8条为林业政策。在当时,“福建省的规定相当完善”^⑦。刘铭传任台湾巡抚时,曾引用此《章程》,劝谕台湾百姓植树。

清代,实行封禁以保护森林。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朝廷下诏,加强封禁闽浙赣三省交界处的铜塘山,永禁人山樵采。福建地方官吏发布的一些护林禁令、告示等,大多刻于石碑,立于被封禁的山林处,已发现的清代森林封禁碑有20多块,其中属清乾隆年间(1736~1795年)的禁碑最多。如永安知县立于坂尾山的《奉宪禁碑》,松溪知县立于大布村的《奉禁碑》,沙县知县立于大洲坊的禁碑,霞浦县的《公禁龙首山各处条禁碑》等。碑文内容包括,封禁的山林四至范围,保护森林的重要意义,有关禁止事项以及违禁处罚等。

① 朱维干:《福建史稿》。

② 中国林业史学会:《林史文集》第一集。

③ 《宋史》。

④ 《宋本方輿胜览》。

⑤ 《宋本方輿胜览》。

⑥ 台湾焦国模:《林政学》。

⑦ 熊大桐等:《中国近代林业简史》。